



候选人:
蒋根成

男,1949年5月出生,中共党员,2008年9月被聘任为郑州市金水区文化路街道俭学街社区专职调解员。

金水区文化路街道俭学街社区调解员

■推荐理由

担任调解员以来,蒋根成在平凡的岗位上兢兢业业、任劳任怨、爱岗敬业、不计得失,化解了多起矛盾纠纷。

“调解室里没小事,鸡毛蒜皮没小事,群众利益没小事”是蒋根成的座右铭。他深深地体会和感受到,精湛的调解技巧,来自扎实的法律功底,来自长期的工作实践和丰富的人生阅历,靠的是认真、执着,刻苦钻研和平时一点一滴的经验积累。

几年来,为不断提高业务素质 and 调解技能,蒋根成不断购买法律书籍,上网查阅资料,每天坚持自学。蒋根成化解矛盾纠纷时,讲究谈话技巧与语言艺术,既指出当事人的过失和不足,又使当事人不失颜面,不伤自尊,让当事人乐于接受,心服口服。

■成绩

7年间成功调解各类矛盾纠纷800多起,赢得辖区单位和居民群众的广泛赞誉。2012年9月,蒋根成被聘任为金水区首席人民调解员。坚持撰写“调解日志”“调解笔记”20多万字。编写了《人民调解工作告知事项》《人民调解工作家常话》,其撰写的调解案例材料有3篇被郑州市司法局收入《郑州市人民调解精品案例汇编》。

人物简介

候选人:侯永明



男,1956年10月出生,共产党员,1976年10月参加公安工作,1998年调入新郑市公安局刑侦大队案审中队。

新郑市公安局刑侦大队案审中队干警

■推荐理由

20年刑侦一线,侯永明无怨无悔。他患有严重的心脏病,在领导一再催促下才做了手术,至今仍需要吃药维持。

从警30年来,他参与破获的重特大刑事案件没人能够数得过来,穷凶极恶的杀人犯在他面前个个俯首认罪。但侯永明从来没有向领导讲过条件、提过要求,从不在新同志面前摆老资格,年轻的同志都亲切地喊他“侯导”。

30年如一日,他坚持记工作日记。有时候一起工作的同志需要以前的资料或是回忆某些案件,总是要求“侯导”帮忙查查他的工作日记。大家都把“侯导”的工作日记称为“破案宝典”。

2012年3月9日,新郑市新港大道发现一具男尸。侯永明在调查取证过程中,发现被害人孙某的妻子马某有重大作案嫌疑。但马某拒不交代,在负责先期工作的两名年轻民警束手无策时,侯永明站了出来。

根据马某作为一名母亲的心理特点,从亲情出发,侯永明制定了严密的讯问计划,有的放矢,直击重点,仅仅用了两个小时就击溃了马某的心理防线,最终马某交代了自己全部的犯罪事实。

人物简介

候选人:郭海伟



男,1979年9月1日出生,汉族,中共党员,大专文化程度。1999年11月参加公安工作。

新郑市公安局交通巡逻警察大队事故处理中队中队长

■推荐理由

15年如一日的紧张忙碌,郭海伟无怨无悔,但有一件事是他心中永远的痛。2004年的一天,郭海伟父亲突发急病,被家人送进医院抢救,却怎么也打不通郭海伟的电话,他此时正在道路上勘查事故现场,周围声音嘈杂,淹没了电话铃声。最后还是家人找到了单位,同事们通过指挥中心电台的呼叫才找到他。但等郭海伟赶到医院时,当了一辈子警察的父亲却已抱憾离世。

2015年4月10日凌晨4时许,在新郑市107国道发生一起重大交通事故逃逸案件。现场几乎没有任何有价值的线索,死者家属组织多人拦堵107国道,导致交通一度中断。郭海伟带领事故中队民警,先后调阅各种视频资料120G,查阅5万余张图片,查看500小时监控录像,协调刑侦、技侦、视侦部门合成作战,甄别排查车辆800多台,终于将肇事逃逸犯罪嫌疑人查获逮捕归案。

■成绩

10余年来参与处理上万起交通事故,无有责投诉,无违法违纪行为。仅2014年,郭海伟就参与勘查处理交通事故现场2000余起,处理死亡类交通事故156起,打击处理交通肇事、危险驾驶犯罪嫌疑人92人,侦破重大交通事故逃逸案件21起。

人物简介

候选人:
虎峰

男,1975年4月8日出生,回族,中共党员,现为郑州市公安局犯罪侦查局有组织犯罪侦查支队侦查员。

郑州市公安局犯罪侦查局有组织犯罪侦查支队侦查员

■推荐理由

1997年参加工作,经历过1999年的鞋城打黑案和2003年宋留根特大黑社会性质组织案件的磨炼。2006年以来,虎峰先后打掉30余个涉黑团伙,破获各类刑事案件600余起,抓获涉黑嫌疑人300余名。

2009年,虎峰和同事在新密市连续3个月的线索经营,一举抓获首犯郭晓伟在内的11名犯罪嫌疑人。该团伙首犯郭晓伟在新密市号称“郭市长”,带领手下大肆进行“黄、赌、毒”犯罪,称霸一方,为害多年,有很多案件都是隐案、积案。

2014年新郑涉黑案件,冒着主犯陈某吸毒后精神极度亢奋,随时会举枪射击的危险,虎峰和战友们破门而入,将陈某扑倒在地,缴获气枪2支、弹药数千发、毒品70余克。

■成绩

先后荣立个人嘉奖1次、个人三等功3次、个人二等功2次,荣获2006年“三读”公司案件查处工作先进个人、2007年郑州市公安局“四严一创”百名业务能手、2008年度全省公安机关中原卫士、2009年郑州市打黑除恶先进个人、2011年全省打黑除恶专项斗争先进个人、2013年郑州市十佳公安民警等荣誉称号。

人物简介

候选人:陈耀武



男,1971年4月出生,现任上街区人民检察院反贪局主任检察官。

上街区人民检察院反贪局主任检察官

■推荐理由

“干一行爱一行,干一行干好一行”,这是陈耀武从进入检察院的第一天就下定的决心。

2014年4月,上街区人民检察院查处了洛阳市宜阳县建设局局长、工会主席赖某受贿案和洛阳市新区规划局局长马某某。赖某历任乡镇镇长、书记,建设局局长等重要岗位,背景深,人脉关系复杂,受讯时拒不认罪、百般抵赖,并指责其他人员诬陷捏造事实。

陈耀武制订了详细的侦查方案,迅速查清了赖某的手机、电脑、财产、社会关系状况,核对了线索所反映其受贿的问题,掌握了大量的证据,同时给予赖某以人文关怀,与之谈心。面对铁一般的证据,赖某很快就如实交代了受贿的犯罪事实,积极配合检察机关的调查,主动退还赃款。

■成绩

从事检察工作以来,陈耀武先后办理30余起疑难复杂申诉案件和80多起提请抗诉民事行政案件,获得“河南省检察机关优秀调研成果二等奖”“郑州市平安建设先进个人”“上街区五一劳动奖章”和“十佳政法干警”等荣誉。在《人民检察》《中国检察官》等国家级期刊发表文章30余篇。

人物简介